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马克思主义学院

同等学力博士招生简章

为提高在职人员的专业水平，培养国家急需的具有创新能力、高水平研究能力以及较强解决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我院面向社会开展以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工作，热忱欢迎符合条件的在职人员报名。

一、报名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

（3）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4）申请人须与拟接收的博士生导师（具有报名学科的招生资格）先联系确认同意后再申请。

二、接收申请学科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三、报名方式及缴费方式

报名时间：

预计每年5、6月报名，具体时间见研究生院培养办通知（<https://gs.upc.edu.cn/tdxl/list.htm>）。

申请者提前自行联系导师，导师同意接收后，登录报名网址：

<https://degrees.upc.edu.cn/DoctorTdx1/Signin.aspx>，

注册、完善个人信息和报考信息（需提交导师、学院签字盖章版报名表、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学位认证报告等，具体详见报名系统要求）。

资格审核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报名系统进行第一次费用的缴纳：50000元，并上传缴费凭证。

四、课程学习方式及管理

1. 网上报名及第一次缴费后进入课程学习阶段。课程学习按申请学科专业的要求，采用跟在校研究生随读的方式学习所申请学科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

2. 申请人自报名之日起，必须在七年内通过学校组织的全部课程考试，且成绩合格；

3. 在校学习期间必须遵守学校的各项规定。

五、学位申请与授予

准备申请博士学位的同等学力人员，应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一）申请人必须已获得硕士学位，并在获得硕士学位后工作五年以上；

(二) 申请人必须满足该学科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中关于学习年限、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必修环节、科研训练与创新成果、学位论文等相关要求;

(三) 申请人除必须在申请学位的学科领域独立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或出版过高水平的专著外, 还应至少有一项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四) 两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专家的推荐书(加印密封), 其中至少有一名博士生导师;

(五) 申请人自报名之日起, 必须在八年内提出学位论文答辩申请。

六、收费标准

根据国家规定,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博士学位均须缴纳费用, 总费用 100000 元。费用分三次缴纳, 网上报名资格审核通过后缴纳 50000 元, 学位论文开题前缴纳 30000 元, 学位论文答辩前缴纳 20000 元。所有费用按规定缴至学校。申请人因故提出中止学习, 所缴费用不再退还。

七、有关说明

1. 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属于非学历教育, 只有博士学位证书, 无博士毕业证书。

2. 申请人在向我校申请博士学位期间, 不得向其他单位提出博士学位申请。

3. 我校以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最长学习年限为八年，由入学当年至第八年 9 月。

4. 申请人因来校学习，所产生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研究生院培养办：0532-86981632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办：0532-86981322